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

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.

川太药连字〔2016〕93号

签发人：蒋 炜

关于调整公司各级安全管理责任人的通知

各部门、门店：

根据《消防法》、《安全生产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、“一岗双责”和层层落实责任制要求，为进一步明确公司安全管理主体责任，保障公司消防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安全责任的落实，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司董事长蒋炜同志为本公司安全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全面负责公司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和内部治安工作，负主要领导责任。

二、公司总经理助理吴林栗同志分管本公司安全管理工作，负责对公司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的全面管理，为公司安全管理人，负分管领导责任。

三、公司各分管领导对所分管部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治安工作负领导责任。

四、保卫部为公司安全工作的归口管理职能部门，保卫部长彭健具体

负责公司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的日常监督、检查、指导，以及对安全工作的贯彻和督促，负责开展安全宣传、教育培训等工作；负监督管理责任。

公司设安全生产监督员（简称安全员）、保卫部设消防干事，由彭健同志兼任。

五、各部门负责人为本部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本部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1、吴林栗（兼综合管理部经理）为综合管理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综合管理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管理责任。

2、蒋国兴为综合管理部运输科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公司车辆安全负主要责任。

3、彭健为保卫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保卫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4、杨昕为财务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财务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5、谭莉杨为营运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营运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6、赖习敏为业务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业务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7、王利燕为质管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质管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8、陶伟为商品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商品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9、王灵为外销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外销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10、何建菊为信息部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信息部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六、各片区主管为本片区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本片区药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或管理责任。

1、先雪晴为东大街旗舰店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东大街旗舰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2、谭庆娟为西北片区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西北片区药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管理责任。

3、何巍为东南片区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东南片区药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管理责任。

4、刘琴英为光华片区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光华片区药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管理责任。

5、林丰燕为高新片区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高新片区药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管理责任。

6、周佳玉为大邑邛崃片区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大邑邛崃片区药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管理责任。

7、苗凯为崇都片区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崇都片区药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管理责任。

七、各门店店长为本门店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本门店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安全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八、各部门、门店的安全员为本部门、门店安全工作的管理员，具体负责本部门、门店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的日常管理、检查及隐患整改等工作，开展安全宣传，抓好员工安全学习与培训，配合保卫部门抓好日常安全管理。

九、各药店柜组组长为本柜组安全管理责任人，对本柜组区域内的消

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十、公司一般员工对本岗位或责任区内的消防安全、安全生产、内部治安工作负主要责任。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六日



主题词：调整 安全 管理 负责人 通知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2016 年 12 月 6 日印发

拟稿：彭健

核对：彭健

（共印 2 份）